



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 ZJA2506250215

招标编号: ZJA250625021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已由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张发改审批[2025]118号)文件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张掖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张交公(2025)23号)文件批准,项目业主为民乐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和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出资比例(%):100,招标人为民乐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玖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括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民乐县洪水镇、民联镇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技术等级:一、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一)建设规模路线起点位于民乐县城,与既有G227张孟线K64+000处T型交叉相接,路线由西南向东北沿既有道路布设,途经戎庄村,K4+635处完全利用既有铁路通道下穿兰新高铁,后经过民联镇、太和村、复兴村,终点位于民乐县与山丹县交界处平坡,与山丹X018线顺接,路线全长37.320公里。(二)技术标准 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全线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K0+000至K26+900段,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为8.5米(K23+350-K24+410段太和村维持既有道路路基宽度12.5米、10米、9米);K26+900至K37+320.43段,设计速度3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为7.5米。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新建涵洞设计荷载为公路-II级,涵洞设计洪水频率为1/25。全线配置完善的交通标志、标线、线性诱导标、轮廓标、护栏等安全设施,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二、主要工程量 (一)路基工程 混凝土边沟 5796.16 立方米,混凝土排水沟436.24立方米,新旧路基衔接147860.44平方米,C25混凝土路肩墙372立方米。(二)路面工程 全线共铺筑3.5厘米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AC-13)257977平方米,4.0厘米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AC-16)257977平方米,16厘米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4.5%)257824平方米,16厘米水泥稳定砂砾底基层(水泥含量3.5%,)298398平方米。(三)桥涵工程全线复合式过水路面120米/2道,管涵263.6米/24道,盖板涵182.6米/28道。(四)平面交叉 全线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处,与等外公路平面交叉47处。(五)交通安全及沿线其他设施 全线设钢护栏19737米,铝合金标志牌129块,路面标线13901.7平方米,里程碑、百米桩、界碑748个,道口标柱248个,拆

除单柱式标志88块，拆除双柱式标志11块，拆除波形梁护栏7625米，拆除道口标柱118根，拆除示警桩5913根，信号灯15套。

2.3 招标范围：

起讫桩号：K0+000至K26+900、K26+900至K37+320.43范围内施工总承包招标，包含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隧道工程、预埋管线、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路衍经济工程、安全设施（交通标志、标线、护栏）。

2.4 资格条件

标段号	资格条件要求
一	1. 资质要求： 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以下施工企业资质：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投标人应进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 ”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承担过至少一项三级及以上公路工程（路基和路面）施工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交工(竣)工验收证书或者提供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 ”网查业绩，时间均以交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其他要求：施工企业资质为2024年6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新审批的企业业绩不做要求。 3. 信誉要求： 投标人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024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中或甘肃省或张掖市2024年度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被交通运输部、甘肃省交通运输厅或张掖市交通运输局评为D级或曾被评为D级但处罚期限未过的，不得参加投标。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1)被省级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

	处于有效期内；(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6)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其他：1.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放入本企业中标后将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责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等内容的承诺书(由相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同时提交《投标承诺书》和《诚信承诺书》，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拒绝资质挂靠，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职，全面服从建设单位、监管部门和项目所在地政府的监督管理，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应当报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将该投标人计入失信人员名单进行网上通报，限制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4. 财务要求： 投标人 2024年度的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不小于1； 其他财务要求：1.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近三年度(2022-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应当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注：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项目经理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

	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公路工程]专业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在该投标人企业）且未处于暂停执业处罚期内，未被取消资格； 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交安类)； 投标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起之前在其投标人企业连续3个月参加社保； 其他：具有公路工程施工工作经历, 承担过至少一项三级及以上公路工程项目经理的施工业绩施工标段中担任过[项目经理]职务。 6. 项目总工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投标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起之前在其投标人企业连续3个月参加社保； 其他：具有公路工程施工工作经历, 承担过至少一项三级及以上公路工程项目总工的施工业绩施工标段中担任过[项目总工或技术负责人]职务。 其他资质：安全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	--

2.5 本次招标工程共分为 1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起讫桩号、主要工程内容、工期等见下表：

标段号	起讫桩号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日历天）	备注
	K0+000至 K26+900、 K26+900至 K37+320.43	(一)路基工程 混凝土边沟5796.16 立方米，混凝土排水沟 436.24 立方米，新旧路基衔接147860.44平方米，C25混凝土路肩墙372立方米。（二）路面工程 全线共铺筑3.5厘米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AC-13）257977平方米，4.0厘米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AC-16）257977平方米，16厘米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	450 计划开工日期：2025-07-22， 计划交工日期：2026-10-14， 缺陷责任期：2年， 保修期：5年。	

		量4.5%)257824平方米,16厘米水泥稳定砂砾底基层(水泥含量3.5%,)298398平方米。(三)桥涵工程 全线复合式过水路面120米/2道,管涵263.6米/24道,盖板涵182.6米/28道。(四)平面交叉 全线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处,与等外公路平面交叉47处。(五)交通安全及沿线其他设施全线设钢护栏19737米,铝合金标志牌129块,路面标线13901.7平方米,里程碑、百米桩、界碑748个,道口标柱248个,拆除单柱式标志88块,拆除双柱式标志11块,拆除波形梁护栏7625米,拆除道口标柱118根,拆除示警桩5913根,信号灯15套。		
--	--	--	--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一标段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经理、项目总工、设备要求、其他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应具备的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2 本次招标:一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甘肃省2024年度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中被评为不同信用等级的每个投标人,最多可申请标段的数量1个,B或C级:1个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时,相关投标均无效。在甘肃省上述年度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该年度或上一年度(该年度尚未公布时使用上一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的投标人,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A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B级及以下对待。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信用评价结果以联合体中各方最低的为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

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其他资格条件:安全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社会公众可通过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4.2 投标人可通过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s://www.zhangye.gov.cn/ggzy>) 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06-26 09:00 至 2025-07-16 09:00(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

4.5 CA 互认平台业务咨询电话:0931-4267890,技术支持电话:0931-4267890。

4.6 其他补充内容: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本项目开标和评标活动通过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5.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上传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07-16 09:00

5.4 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5 项目S591线民乐县城至民联至平坡道路改建工程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2025-07-16 09:00;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

交通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6 其他补充内容： /

6. 发布媒介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甘肃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甘肃省交通运输厅（<http://jtsy.gansu.gov.cn>），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zhangye.gov.cn/ggzy>）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8.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2 异议、投诉处理

8.2.1 异议处理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8.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民乐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地 址：民乐县城北新区乐民路45号

邮政编码：734500

联系人：吕涛

电 话：15209368798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玖建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康乐路18号

邮政编码：734000

联系人：吴娜

联系电话：13629369743

电子邮件: 767705404@qq.com

电子邮件: 2193993764@qq.com

监督部门: 张掖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 张掖市甘州区丹霞东路 17 号

联系人: 李军

电 话: 0936-8219154

2025 年 06 月 25 日